

宁夏回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关键之年，自治区扶贫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要求，深化扶贫领域信息公开，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完善制度机制，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脱贫攻坚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

强化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推进。办党组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坚持把政务公开工作摆在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位置。2019年根据机构改革和人事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处、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由综合处牵头负责协调、指导推进、监督全办政务公开工作，宣传教育处牵头负责门户网站的维护、信息发布工作，其他各处、中心指定专人负责落实本处政务公开事宜。

完善工作机制，提供制度保障。根据《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印发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精神，召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会议2次，听取全办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学习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研究部署推进工作。结合工作实际，统一整合印发《自治区扶贫办扶贫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自治区扶贫办政务公开制度》，明确全年政务公开目标，进一步细化公开事项、内容、时限、方式、程序、责任主体和监督渠道，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查。

丰富平台载体，优化公开渠道。一是加强门户网站建设。按照“群众需要、方便获取”的原则，进一步改版完善门户网站，增设互动交流、办事服务2个版块，下设领导信箱、留言板、调查征集、信件查询4个子栏目。特别是优化整合了政务公开专栏，开设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依申请公开5个一级栏目，增设法规文件、预决算公开、人事信息等11个二级栏目，明确更新维护责任，确保公开的信息全面、准确、及时、有效。主动转载、公开国家脱贫攻坚、自治区脱贫攻坚重要政策信息、扶贫要闻等449条，网民浏览量85487多次，访问数16656人次。二是推进微信公众平台建设。充分发挥政务微信新媒体平台灵活便捷、互动性强的优势，落

实政务新媒体主体责任，严格内容审查把关，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工作。2019年“宁夏扶贫”微信公众号共推送各类扶贫信息165条，网名浏览量6600多次。三是接力新闻媒体做好宣传工作。全面加强与中央驻宁新闻媒体、自治区主要新闻媒体的沟通合作，利用新闻发布会、组织记者采访、答记者问等多种形式发布信息，增强信息发布实效。办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主动接受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中国经济时报、宁夏日报、宁夏电视台等多家单位采访，宣传宁夏脱贫工作，主动当好“第一新闻发言人”。2019年，召开脱贫攻坚新闻发布会1次，参加主流媒体在线访谈9次。四是做好网站安全运维工作。印发《自治区扶贫办媒体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做好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保密审查工作。安装云盾防护软件，开展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定期对系统开展漏洞扫描和整改工作，完成门户网站Ipv6升级改造。

强化监督考核，抓好教育培训。《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印发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下发后，及时把文件转发全区各27个市、县（区）扶贫办，扩大至乡村，确保《通知》精神全覆盖、无盲区、无死角。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通过网上查阅、实地督导、研讨交流等形式，指导基层开展扶贫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并对执行的情况与执行结果进行监督评价。印发《自治区扶贫办政务公开监督检查制度》《自治区扶贫办政务公开考核制度》，定期对各处、中心政务公开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检查，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办机关年度效能管理考核范围，研究制定考核细则，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落地。积极参加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组织的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更新公开指南，完成目录编制。2019年，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公布后，及时在门户网站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就政务公开范围、形式、时限及依申请公开、监督方式等予以明确，方便群众查询。根据《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印发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精神，结合工作实际，按照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的要求，编制完成自治区扶贫办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转发国务扶贫办编制的《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为基层市县乡村开展扶贫领域基层政务信息提供了依据和标准。

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一是严格审核公文公开属性。制定印发《自治区扶贫办“五公开”办文办会制度》《自治区扶贫办公文公开属性办理流程图》，要求各处、中心在拟制公文时，必须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此件有删减、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凡是未明确公开属性或者未依法依规说明理由的，按照规定予以退文处理，凡是注明主动公开的，必须在2个工作日在门户网站完成公

开。二是加强脱贫攻坚政策解读。制定印发《自治区扶贫办政策解读制度》，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核、同步发布。凡是以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扶贫办名义出台的政策性文件，必须做好政策解读工作。2019年，通过自治区扶贫办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报刊杂志、新闻网站等发布政策性文件解读信息17条，较去年增长94%，其中图解数量达到了80%以上。三是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制定印发《自治区扶贫办政务舆情制度》，网民留言按照“谁分管、谁答复，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统一规范《宁夏扶贫网网民留言办理审批单》，积极回应网民诉求，认真做好网民留言办理情况。2019年，共收到网民留言4条，办结4条，办结率100%。

规范公开方式，做好预决算公开。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全区预决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精神，进一步规范公开方式，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在门户网站“政务公开”版块，专设“预算决算”公开专栏，及时将本部门年度预算、决算、绩效目标及“三公经费”进行了公示。

突出公开重点，深化扶贫领域重点信息公开。一是加大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2019年，机构改革和人事调整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职权目录、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工作，在门户网站及时公开更新机关职责、领导信息及部门职能。对2019年扶贫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典型问题主动公开，发

挥警示教育作用，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国务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在宁夏开展脱贫攻坚实地督查期间，在宁夏电视台、宁夏新闻网、宁夏日报等多家媒体公告受理举报电话。自治区党委第二巡视组对自治区扶贫办巡视期间，在海原、同心、西吉等8个县，72个乡镇张贴巡视公告，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二是强化扶贫资金信息公开。在宁夏扶贫网门户网站“扶贫资金”信息公开栏目中，及时将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自治区脱贫攻坚地方政府债券、闽宁资金计划等扶贫资金的分配原则、使用要求、监督管理内容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三是加强扶贫资金公告公示力度。认真落实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各市、县（区）扶贫信息“三级公开”进行培训指导，按照“谁分配、谁使用、谁公开”原则，扶贫资金分配结果由自治区、市、县（区）、乡镇、村各级分别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公告公示，确保扶贫资金阳光运行。2019年，22个县（区）通过多种形式公告公示信息1747条共涉及176个部门；160个乡镇通过政务网、门户网站、手机信息发布平台，电子查询平台、网上查询通道等形式公告公示信息5810条；1469个行政村通过电子查询平台，电子屏幕、信息上墙、公示栏张榜公布等形式公告公示信息80954条。进一步发挥12317监督举报电话作用，2019年，受理投诉来电22件，已办结20件，相关办理结果均已反馈给当事人。四是推进公共服务信息公开。加强产业扶贫、易地扶贫搬迁、金融扶贫、社会扶贫、光伏扶贫、贫困村提升工程、

贫困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等重点工作的信息公开，方便群众及时了解脱贫攻坚工作推进情况和政策落实情况。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扶贫办印发〈贫困县退出专项评估检查实施办法〉的通知（试行）》等有关规定，对同心县、原州区、海原县、红寺堡区等4个县（区）退出进行了公示。

加强督促检查，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认真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和自治区政协十一届二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宁政办函〔2019〕24号）精神，积极督促各处、中心，做好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2019年，由我办负责办理的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共27件，已全部办结完毕，办复率、沟通率、满意率达到100%，办理结果均在“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0	5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	848000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政务新媒体检查、政策解读等指出的问题，集中开展整改2次，对办门户网站开展网络安全风险评估检查4次，确保信息更新及时、表达准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宁夏回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网站网址为<http://fpb.nx.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陆查询。